

关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补充说明

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16 年 10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根据监管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对本报告书的附表中“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和“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两个项目进行了补充说明。现将修订后的《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如下：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鲁泰 A、鲁泰 B

股票代码：000726、200726

信息披露义务人：刘石祯

信息披露义务人地址：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松龄东路 81 号

股份变动性质：所持公司第一大股东股权全部协议转让给刘德铭先生

签署日期：2016 年 10 月 10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具有完全的民事行为能力，具有履行本报告书中所涉及义务的能力。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目录

| | | |
|-----|--------------------------|----|
| 第一节 | 释义 | 4 |
| 第二节 |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5 |
| 一、 |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5 |
| 二、 |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的其他上市公司权益情况 | 5 |
| 第三节 | 持股目的 | 5 |
| 第四节 | 权益变动方式 | 5 |
| 一、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 5 |
| 二、 | 权益变动方式 | 5 |
| 三、 | 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 6 |
| 第五节 |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 7 |
| 第六节 | 其他重大事项 | 7 |
| 第七节 | 备查文件 | 7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9 |
| |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10 |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 |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 | 指 | 刘石祯 |
| 上市公司、鲁泰纺织 | 指 |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
| 淄博鲁诚 | 指 | 淄博鲁诚纺织投资有限公司 |
| 报告书、本报告书 | 指 |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 本次权益变动 | 指 | 因信息披露义务人协议转让所持公司第一大股东“淄博鲁诚”股权，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淄博鲁诚”股份由 21%减少至 0%，不再是鲁泰纺织实际控制人 |
| 中国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山东证监局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 |
| 深交所 | 指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元 | 指 | 人民币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刘石祯

曾用名：无

性别：男

国籍：中国，未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通讯地址：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松龄东路 81 号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的其他上市公司权益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在境内或境外的其他上市公司持有股份。

第三节 持股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上市公司创始人，本次将其持有的淄博鲁诚 21% 股权转让给刘德铭先生后，将不再持有淄博鲁诚股权。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淄博鲁诚纺织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 140,353,58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5.21%，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淄博鲁诚注册资本 6,326 万元，刘石祯先生原持有 21% 权益，为其第一大出资人，本次股权转让后，将不再持有淄博鲁诚权益。

刘石祯先生目前持有的鲁泰流通 A 股 437,295 股，未发生变化。

二、权益变动方式

2016年9月29日，淄博鲁诚投资人刘石祯先生与刘德铭先生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双方同意将刘石祯先生持有的淄博鲁诚21%的权益（即1,328.46万元出资）全部转让给刘德铭先生，因此，刘石祯先生将不再持有淄博鲁诚的权益，刘德铭先生将持有淄博鲁诚21%权益。

该权益变动已于2016年9月30日在淄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变更手续。

1、协议主要内容

协议甲方为刘石祯先生、乙方为刘德铭先生，就淄博鲁诚权益达成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甲方同意持其在淄博鲁诚所持有的1,328.46万元股权以零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乙方。

（2）本协议生效后，乙方按出资比例及章程规定分享利润和分担风险及亏损（含转让前该股份应享有和分担的公司债权债务）。

（3）股权转让需要缴纳的税费等，由双方按照国家及有关部门规定各自承担。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此次权益变动后，刘石祯先生将不再持有淄博鲁诚权益。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义务披露人及其直系亲属在本次权益变动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未有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鲁泰纺织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以及为避免对报告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协议；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直系亲属关于最近 6 个月内持有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此页无正文，仅为《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刘石祯

2016年10月10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刘石祯

2016年10月10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 | | |
|----------------------------------|--|---------------------|--|
| 基本情况 | | | |
| 上市公司名称 |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所在地 |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明波路 11 号 |
| 股票简称 | 鲁泰 A、鲁泰 B | 股票代码 | 000726、200726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 | 刘石祯 |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地 | 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 |
|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 有无一致行动人 |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14079.0878 万股</u> 持股比例： <u>15.26 %</u> 说明： <u>直接持有 A 股 43.7295 万股，</u> <u>间接持股 14035.3583 万股</u> | | |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股票数量： <u>437,295 股</u> 变动比例： <u>-15.21 %</u> | | |

|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在未来 12 个月内暂无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计划。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 |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 是否已得到批准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信息披露义务人： 刘石祯

2016 年 10 月 10 日